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6.12.07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作	106	撤緩	189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何○蓮	撤銷緩起訴處分
勤	106	速偵	210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倪	緩起訴處分
勤	106	速偵	2108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彭○富	聲請簡易判決